

事由：教育事務委員會和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
2012年2月14日舉行的聯席會議

青年專業網絡意見書

新聞自由和言論自由是香港的核心價值，也是建立健康公民社會的必要元素。對於近日香港新聞自由逐漸受到剝奪，而政府正有收窄新聞自由之嫌。本網絡敦請政府以身作則，尊重此項港人重視的核心價值，尊重新聞自由，並且聽取業界意見，矯正本身施政方向。此外，對於立法會在**2011年11月23日**，由於功能組別的反對，以致「捍衛新聞自由」議案未能通過。本網絡譴責功能組別議員此等漠視市民期望的行為，對此深表遺憾。

新聞自由固然重要，但業界本身也應自律，不能濫用這項自由傳播不良資訊，破壞健康公民社會的建立。本網絡特別關注近日免費報章《爽報》的編輯取向，該報自從去年九月出版以來，無論在新聞報導及副刊內文裡，皆充斥不良資訊，甚至是渲染色情。有論者謂近日《爽報》已經有所收斂，但參考上星期《爽報》副刊，當中一連五日有一個講述**3P(三人性愛)**的故事，內中描述一名男士，如何光顧援交少女，及部署找尋多一位女士進行三人性愛。作者描述過程鉅細無遺，詳細交代細節內容，甚至可讓讀者按圖索驥，作為行動指南，最後故事主人翁雖有報應，但轉折突兀，只讓人感到作者的虛偽。根據這個例子，本網絡認定《爽報》在傳播不良資訊上，並沒有收斂跡象。

由於《爽報》是一份免費報章，隨意向任何市民派發，導致問題更加嚴重，尤其是青少年可以免費獲得，讓《爽報》本身所傳播的不良資訊，不受限制地向社會任何人發放，對青少年存在難以估計的影響。本網絡在此敦促《爽報》，必須承擔傳媒應有的社會責任，不能純以利益考慮，以不良資訊吸引人們，暗地破壞健康公民社會的道德基礎，這等行為是可恥的，必須譴責。

本網絡認為政府必須加強執法，依法嚴懲《爽報》違規的行為。此外，政府在**2009年**進行的《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》修訂諮詢，經過第一輪諮詢後無疾而終，至今已有三年時間，政府不應再迴避社會各界人士訴求，而應盡快進行新一輪諮詢，盡快完善原本的條例，讓《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》能切實對一些不負責任的報章，例如《爽報》等作出有效的監管及制裁。

青年專業網絡主席  
劉志雄上